

2022 年度
信阳市平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决算公开（本级）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信阳市平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信阳市平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概况

一、单位职责

信阳市平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卫生健康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国民健康、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划，组织实施卫生健康、中医药事业发展的地方性法规规章、政策和地方标准。统筹规划全区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全区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编制和实施。组织实施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全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组织实施国家及省、市、区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

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四）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

（五）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六）监督实施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采供血机构管理办法，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本级贯彻执行国家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七）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贯彻落实计划生育政策。

（八）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九）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十）负责区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一）负责中医管理工作，拟订全区中医药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

（十二）承担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区艾滋病防治工作委员会、区中医药工作领导小组、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领导小组、区保健委员会日常工作，指导区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三）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全区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国家及省、市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全区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研究提出本区人口发展战略，拟订本区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

2. 与区民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

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区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组织实施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法规、政策、标准，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3. 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会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本级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立即组织进行检验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本级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本级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本级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提出建议。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4. 与区医疗保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区医疗保障局等本级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机构设置

信阳市平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内设机构 12 个。包括：1、

办公室（信访稳定股）2、人事股3、项目规划财务股4、卫生健康信息股（宣传教育股）5、药物政策与基本药物制度股（医改办）6、爱国卫生股7、疾病预防控制股（艾滋病防治工作委员会、卫生应急办公室）8、医政医管股（基层卫生健康股、科技教育股、行政审批股）9、中医管理股10、法制监督股（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办公室、职业健康股）11、妇幼健康股（老龄健康股）12、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股。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信阳市平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2022年度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信阳市平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59.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8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9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2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1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	
八、其他收入	8	13.69	八、卫生健康支出	23	1,172.94
	9		九、其他支出	24	
	10			25	
本年收入合计	11	1,172.94	本年支出合计	26	1,172.9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2		结余分配	27	

年初结转和结余	13		年末结转和结余	28	
	14			29	
总计	15	1,172.94	总计	30	1,172.9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名称：信阳市平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72.94	1,159.25					13.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2.94	1,159.25					13.6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172.94	1,159.25					13.69
2100101	行政运行	1,172.94	1,159.25					13.6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信阳市平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72.94	1,172.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2.94	1,172.94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172.94	1,172.94				
2100101	行政运行	1,172.94	1,172.9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信阳市平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59.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7		七、卫生健康支出	22	1,159.25	1,159.25		
	8		八、其他支出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1,159.25	本年支出合计	23	1,159.251	1,159.2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1, 159. 25	总计	28	1, 159. 25	1, 159. 2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信阳市平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59.25	1,159.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59.25	1,159.25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159.25	1,159.25	
2100101	行政运行	1,159.25	1,159.2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信阳市平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1.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3.18	310	资本性支出	11.69
30101	基本工资	257.15	30201	办公费	12.7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10.71	30202	印刷费	14.7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69
30103	奖金	367.21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22.65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9.00	30205	水费	0.57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1.93	30206	电费	14.8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13	30207	邮电费	5.4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67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8.19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6	30211	差旅费	43.4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2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7.1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08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91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0.88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招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3.63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41.3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8.2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0.36	30226	劳务费	1.16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8.11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8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3.13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6	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924.39	公用经费合计					234.8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信阳市平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信阳市平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2022 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 2022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172.94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 792.92 万元，下降 40.33%。主要原因是区疫情防控指挥部账务与区卫健委分开，减少了 2022 年政府投入的疫情防控经费支出；因财政全供人员退休而工资福利支出的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172.9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59.25 万元，占 98.83%；其他收入 13.69 万元，占 1.1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172.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72.94 万元，占 1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159.25 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 722.52 万元，下降 38.40%。主要原因是区疫情防控指挥部账务与区卫健委分开，减少了 2022 年政府投入的疫情防控经费支出；因财政全供人员退休而工资福利支出的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59.25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22.52 万元，下降 38.40%。主要原因是区疫情防控

指挥部账务与区卫健委分开，减少了 2022 年政府投入的疫情防控经费支出；财政全供人员退休而工资福利支出的减少。

（二）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59.2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卫生健康（类）支出 1159.25 万元，占 100.00%。

（三）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53.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9.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52%。其中：

1. 卫生健康（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153.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9.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5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养老保险、职业年金、住房公积金等五险一金的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59.2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24.3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等；**公用经费 234.8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

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来我院视察及公干人员。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2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234.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4.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8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6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度，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1159.2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924.39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234.86 万元；支出项目共 0 个，支出金额 0 万元。其中，进行项目绩效自评 0 个，自评金额 0 万元；纳入重点绩效评价 0 个，评价金额 0 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信阳市平桥区卫健委医政对我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进行绩效考核，区疾控中心、卫生计生监督所、中医院、保健院专家组对本辖区内各单位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组织管理、项目执行、效果成效、资金管理等情况进行了考核。各单位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机构健全，能够按照省、市要求，免费为城乡广大居民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整体项目工作运行平稳。居民知晓率和满意度明显提升。健康档案建档数量稳步增长，质量逐步提高，健康教育工作扎实开展，预防接种门诊建设不断加强，老人、0-6 岁儿童、中医管理、卫生监督

协管等相关健康管理资料齐全，并逐步规范。

（三）以单位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2 年度我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本级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本级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